

# 河南省对外开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豫开放办〔2018〕12号

---

## 河南省对外开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转发省教育厅 2018 年对外开放工作 专项方案的通知

各省辖市、直管县（市）人民政府，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管委会，省直有关部门：

按照全省 2018 年对外开放工作行动计划和有关文件精神，省教育厅研究制定了 2018 年对外开放工作专项方案，现转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# 2018年河南省教育领域对外开放工作 专项方案

省教育厅

为深入实施开放带动主战略，加快构建全方位、多层次、宽领域的教育对外开放新格局，更好地服务我省实施“三区一群”和“四个河南”建设，服务全省对外开放，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。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“一带一路”倡议，坚持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，秉承“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”五大发展理念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以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为宗旨，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、发展安全两件大事，推进对外人文交流和教育合作，做大做强作优河南教育，不断提升我省教育质量和国际影响力，为决胜全面小康、让中原更出彩提供有力支撑。

## 二、工作目标

积极推进中外合作建设高水平大学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；争取新增本科层次中外合作机构1—2所，本科项目8—10个，专科及以下项目20—25个；省内高校境外办学1—2所；新建孔子

学院 1—2 所，选派汉语教师志愿者和公派汉语教师 300 名；来豫留学生规模达到 6000 人次，留学层次和培养质量继续提高；选派国家公派和地方合作项目留学人员 500 名；组织安排中外人文交流团组 1500 人次；争取与港澳地区共建姊妹学校 1—2 所，实现与港澳台地区交流 1000 人次。

### 三、重点任务

#### （一）引进来与走出去并重，做好我省涉外办学工作

一是按照省委、省政府的工作部署，积极推动中国科学院大学、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洛杉矶分校在郑州合作建设高水平大学、河南师范大学新联学院与英国利兹大学合作举办郑州利兹大学（暂定）事宜；二是指导相关高校办好河南大学迈阿密学院、中原工学院中原彼得堡航空学院、华北水利水电大学乌拉尔学院等 3 所本科中外合作办学机构，推进黄淮学院迈索尔学院的机构审批工作，新增一批本专科层次中外合作办学项目、机构；三是加强中外合作办学规范管理和质量保障，根据中组部、教育部相关文件精神，指导高校加强中外合作办学党建工作；四是鼓励我省高校依托自身优势稳妥开展境外办学，指导河南中医药大学办好马来西亚林登仲景学院，支持洛阳师范学院建设马来西亚城市大学河洛学院。

#### （二）做好公派出国留学，扩大高端人才海外培养规模

完善“选、派、管、回、用”工作机制，发挥国家公派留学对高端人才培养的调控补给作用。继续开展“国家留学基金委河

南省地方合作项目”和“河南省职业院校青年骨干教师赴德留学项目”，加大拔尖创新人才的选派培养力度，服务“双一流”建设和高等教育改革发展，为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。

### （三）加强来华留学管理服务，打造“留学河南”品牌

研究制订《河南省学校招收和培养国际学生管理实施办法》。发挥中国政府奖学金、孔子学院奖学金、河南省外国留学生政府奖学金和中国—东盟海上丝绸之路奖学金的引领示范作用，完善并出台《河南省外国留学生政府奖学金管理办法》，不断扩大来豫留学生规模，尤其是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国家留学生规模。努力提高来豫留学生培养层次和质量。

### （四）扩大孔子学院规模，做好教育与汉语国际推广

贯彻落实中央《关于推进孔子学院改革发展的指导意见》，扩大海外孔子学院建设规模，重点支持在“一带一路”重要支点国家、空白国家新建孔子学院。提升在办孔子学院内涵建设。加强汉语国际推广基地及国际汉语教学师资队伍建设，做好汉语国际推广师资选派。

### （五）加强中外人文交流，促进我省与世界互联互通

贯彻落实中央《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外人文交流工作的若干意见》，积极参与八大中外人文交流机制活动，拓展中外人文交流渠道，以教育部“中美千校携手项目”、“中英伙伴校项目”、国家汉办“汉语桥”等系列活动为抓手，丰富中外人文交流内涵，增进国际理解，做好境外人文交流团组访华之旅活动及特色文化

品牌项目“武林汉韵”海外巡演活动。

#### （六）增强民族认同，深化与港澳台地区教育交流

加强对我省教育系统与港澳台地区交流的指导，支持我省大中小学与港澳地区学校共建姊妹学校。把握两岸发展形势，推动双向互动交流，增强豫台两地青少年的相互了解和民族认同感。举办豫台高校高层论坛。做好港澳台地区教育交流团组参访接待工作。争取高校面向港澳台招生工作取得突破。

### 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做好顶层设计，服务对外开放大局。以召开全省教育对外开放工作会为契机，做好省委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做好新时期教育对外开放工作的实施意见》的责任分解和宣传培训，认真贯彻落实各项工作任务。实施《河南省推动共建“一带一路”教育行动计划》，与教育部签署开展“一带一路”教育行动国际合作备忘录，支持我省高校建设国别和区域研究中心，深化与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国家教育务实合作。

（二）加强协调对接，争取教育部工作支持。加大与教育部协调对接力度，充分利用好省部会商机制，就我省中外合作建设高水平大学等重大问题，及时与教育部协调沟通，争取工作支持。会同教育部相关司局制定工作方案，继续做好2018年度我省本科以上层次中外合作办学项目“省部联合审批”，更好地服务我省高校与国外高校开展高水平合作办学。

（三）深入调查研究，完善涉外办学定价机制。按照教育部

“调查研究年”工作要求，坚持问题导向、目标导向，重点做好教育系统对外开放工作调查研究，与省发展改革委、省财政厅等有关单位协商，在充分调查研究论证的基础上，研究完善我省中外合作办学成本测算和收费定价机制，加大收费制度改革力度，促进我省中外合作办学健康稳定持续发展。

